**無風管空氣調節機/電冰箱回收處理業者已回收切結書**

本公司 為環保機關公告合法回收商或合法廢棄物拆解處理業者，已協助 先生/小姐回收或拆解所列廢無風管空氣調節機/電冰箱，如有虛偽不實，願負擔一切法律責任，絕無異議。

(申請人)

(回收或處理業者)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廠牌/品名 | 型號 | 數量（台）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
註：本表可依實際情形自行擴充或刪減。

 此 致

新竹縣政府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立切結書人： (回收處理業者)統一 編 號：地 址：電 話：負 責 人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回收處理業者用印(大章) | 負責人(小章) |
|  |  |

中 華 民 國 108 年 月 日註：環保機關公告合法回收商或合法廢棄物拆解處理業者進行回收者，可至行政院環境保護署-資源回收管理基金管理會網站-我要回收查詢(網址<https://recycle.epa.gov.tw/epa_search3/Nepa_searchv21.aspx?sno=41>)查詢。 |